

凌云县财政投资项目评审结论征求意见稿

业务类型：工程预算审核

项目名称	凌云县2025年以工代赈项目饮水基础设施建设工程		审核单位	广西华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建设单位	凌云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		设计单位	中科公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
一、工程概况：1、凌云县2025年以工代赈项目饮水基础设施建设工程，建设内容：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钢筋混凝土水池、拦水坝工程及管道安装等。

二、编制依据：1、本工程施工图纸、与建设工程有关的标准和规范、技术资料等；

2、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(GB50500-2013)及其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。

3、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(GB50854-2013)及其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(修订本)。

4、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、发改委和财政厅《广西水利水工程计价规范》(预)算编制规定》、《广西水利水工程预算定额》和《广西水利水工程机械设备台时费定额》；

5、《广西水利水工程计价规范》(预)算补充定额(2011年)》；

6、《关于调整广西水利水工程建设工程定额人工预算单价的通知》(桂水基[2016]1号)、根据《广西水利水工程设计概(预)算编制规定》计算，人工预算单价按7.46元/工时，其中3.46元/工时部分进入工程单价直接工程费、超过3.46元/工时部分(4元/工时)在工程单价价差中进行费率调整。

7、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《水利工程营业税改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》的通知(水办基[2016]31号)、广西水利厅《关于调整水利工程增值税税率的通知》(桂水基[2018]11号)的规定进行调整

三、其他说明：1、主要材料价格参照《百色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》2025年第3期百色市信息价中的凌云县除税信息价及工程所在地建材市场价格，缺项部分按市场价询价综合确定。

序号	单项(单位)工程名称	送审造价(元)	审定造价(元)	核增减额(元)	备注
1	凌云县2025年以工代赈项目饮水基础设施建设工程	9033221.66	883141.89	20079.77	
合计		9033221.66	883141.89	20079.77	
审核单位(盖章)		建设单位意见(盖章)		分管县领导意见	

审核人：A21204548001965

广西华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有效期限：2025年10月31日

镇印 容成 4510270003299

复核人：温杰

B11204500000228

广西华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有效期限：2028年7月9日

负责人：

容成

2025.5.6

容成